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4月12日下午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6年4月1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所有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玮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陈虹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通过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与会监事认真听取了监事会主席彭玮先生代表监事会所作的《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公司监事会切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357.10万元，同比减少9.36%；利润总额9,624.43万元，同比减少7.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208.94万元，同比减少7.6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528.61万元，同比减少34.38%。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201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6年度，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1,192万元，同比减少3.60%；营业成本13,667万元，同比基本持平；期间费用8,733万元，同比下降6.94%；净利润7,502万元，同比下降8.61%。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当前宏观经济和行业形势。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2016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2016年度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管理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5、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208.94万元，按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52.91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3,928.15万元，扣除2014年度现金分红2,400.30万元后，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8,883.89万

元。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的持续盈利能力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遵循合理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的原则，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等内容，董事会拟定如下分配预案：以2016年4月12日总股本53,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5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每10股送、转股本10股，送转后总股本增加至106,680,00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24,616.69万元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6、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7、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地反应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完成情况，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了保障依据，且不存在重大缺陷。

8、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4个月，购买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

9、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2015年度薪酬、201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201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实际领取符合上年度制定、考核和发放办法，公司董事、监事2015年度薪酬实际领取情况详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董事、监事的主要职责、工作胜任能力等诸多因素，拟定董事、监事2016年度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按公司所在管理岗位领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额外发放1万元/年（含税）津贴；独立董事发放6万元/年（含税）津贴，均按月平均发放；未在本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薪，由其任职单位发放。如无重大变化，2016年度制定的薪酬方案将沿用至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

10、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201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际领取符合上年度制定、考核和发放办法，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工作胜任能力、以往年度的薪酬发放等诸多因素，拟定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方案：

职 位	年 薪	备 注
总经理	80 万元至 95 万元	1、薪资标准为税前薪资； 2、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福利包含在内，按照相关政府部门及公司相应制度发放。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8 万元至 90 万元	
总经理助理	36 万元至 48 万元	

如无重大变化，2016年度制定的薪酬方案将沿用至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

11、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三日